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使财务数据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准确、可靠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对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签名：

顾京

顾飞

蔡洁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